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二年四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王 伟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杨贤旺

报 告 编 写 人： 赵 雯

建设单位：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
限公司（盖章）
电 话： 15061996166（杨贤旺）
传 真： /
邮 编： 213000
地 址： 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长
汀标准厂房 A 区 1 栋

编制单位：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
司（盖章）
电 话： 0519-88805066
传 真： /
邮 编： 213000
地 址： 常州市武进区湖塘镇延政中
路 1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汀标准厂房A区1栋		
主要产品名称	轴承零配件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		
建设项目环评 批复时间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1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2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
环评报告表审 批部门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 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常州新河悦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新河悦环保科技有 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1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比例：9%）
实际总概算	1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 万元（比例：10%）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1 年 12 月 24 日；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6.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 7.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8. 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
9.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
10. 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11. 关于印发《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江苏省生态环境厅，苏环办〔2021〕122号，2021年4月6日印发）；
12. 《关于进一步优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相关工作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规〔2015〕3号，2015年10月10日）；
13.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年12月30日，环办〔2015〕113号）；
14. 《关于进一步做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及自主验收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执法〔2020〕11号）；
15.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16.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17.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2020年11月25日）；
18.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2019年9月24日）；
19.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t轴承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9月）及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1〕409号，2021年10月29日，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t轴承零配件项目验收监测方案；
21. 企业提供其他资料。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接管标准见表1-1:

表 1-1 生活污水接管标准

类别	污染物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依据
废水	pH 值	无量纲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mg/L	500	
	悬浮物	mg/L	400	
	氨氮	mg/L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中 B 级标准
	总磷	mg/L	8	
	总氮	mg/L	70	

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废水回用标准见表 1-2:

表 1-2 生产废水回用标准

项目	单位	标准限值	标准依据
化学需氧量	mg/L	30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 (GB/T19923-2005)
悬浮物	mg/L	30	
石油类	mg/L	50	

2、噪声

本项目厂界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敏感度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噪声排放标准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区域	类别	昼间 (dB)	夜间 (dB)	标准来源
东、南、西、北厂界	2 类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敏感点	2 类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2013年第36号）；《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号）。

4、总量控制

本项目环评、批复核定的污染物年排放量，详见表1-4。

表1-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单位：t/a

污染物类别	污染物名称	本项目排放量
废水	废水量	96
	化学需氧量	0.0384
	氨氮	0.0024
	总磷	0.0005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5月18日，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轴承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轴承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5月租用位于常州市力邦汽车电器有限公司580平方米现有厂房，拟投资110万元，购置断料机、搅桶、磨床、洗桶、脱水机、打包机、空压机等设备，建设年产轴承零配件40吨的项目。本项目于2021年7月5日取得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经发管备[2021]110号；项目代码：2107-320450-89-01-943408）；2021年9月委托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t轴承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1年10月29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1）409号）。

本项目于2021年11月开工建设，于2022年2月竣工，2022年3月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工进行调试。目前，已建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022年3月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相关技术人员对照环评文件及批复，开展验收自查工作，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t轴承零配件项目监测方案》，并于2022年3月29日-30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依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验收监测数据统计分析和现场的环境管理检查，2022年4月编制完成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表 2-1 项目建设时间进度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
项目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451 滚动轴承制造
建设单位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汀标准厂房 A 区 1 栋
立项备案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备案(备案证号:武经发管备[2021]110 号, 2021 年 7 月 5 日)
环评文件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环评批复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常武环审(2021)409 号;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开工建设时间	2021 年 11 月
竣工时间	2022 年 2 月
调试时间	2022 年 3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	2022 年 3 月
验收项目范围与内容	本次验收为“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整体验收, 即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的生产能力。
验收监测方案编制时间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27 日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
验收监测报告	2022 年 4 月编写

本项目员工 5 人, 年工作 300 天, 一班制生产, 每班 8 小时, 不设有宿舍、食堂和浴室。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年运行时数
		环评设计	实际建设	
1	轴承零配件	40 吨/年	40 吨/年	2400 小时

总结: 本次验收项目实际产品方案及产量与环评一致, 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建设情况与环评对照表见表 2-3:

表 2-3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一览表

类型	建设名称	环评内容			实际建设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备注	
主体工程	机加工车间	500m ²	500m ²	位于厂区北侧	与环评一致
	清洗车间	10m ²	10m ²	位于机加工车间西南侧	与环评一致
	挑选车间	20m ²	20m ²	位于机加工车间东侧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原料堆场	10m ²	10m ²	位于机加工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成品堆场	15 m ²	15m ²	位于机加工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危险固废仓库	10m ²	10m ²	位于厂区北侧	位于厂区西北角, 面积为 12m ² 。危废库位置变动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且实际面积可满足危废分类贮存
	一般固废堆场	5m ²	5m ²	位于生产车间内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规范化排污口、雨污分流管网	厂内实行“雨污分流”, 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经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			与环评一致
	噪声处理	厂房隔声	厂界噪声达标		与环评一致

总结: 经对照, 本次验收项目主体工程及公辅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相比, 危废库位置发生变化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 且实际面积可满足危废分类贮存不属于重大变动。

本次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2-4。

表 2-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个)		变化情况
			环评	实际	
1	断料机	CJ2-5	9	9	与环评一致
2	搅桶	Φ0.9m, h=0.5m	1	1	与环评一致
		Φ1m, h=0.6m	3	3	与环评一致
		Φ0.9m, h=1m	1	1	与环评一致
3	磨床	MY250	12	12	与环评一致
4	洗桶	Φ0.5m, h=0.7m	2	2	与环评一致
		Φ0.55m, h=0.77m	1	1	与环评一致
5	脱水机	非标	1	1	与环评一致
6	打包机	非标	1	1	与环评一致
7	空压机	SV-15-8G	2	2	与环评一致

注：本次验收生产设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表见 2-5。

表 2-5 原辅材料消耗表

序号	名称	主要成分、规格	年耗量 (t/a)	
			环评	实际
1	钢丝	轴承钢	40.32	40.32
2	磨削液	基础矿物油，不含N、P， 200kg/桶	0.2	0.2
3	工业烧碱	氢氧化钠，25kg/袋	0.05	0.05
4	液压油	170kg/桶	0.17	0.17
5	金刚砂	石英砂，20kg/袋	3	3
6	砂轮	刚玉和碳化硅	0.15	0.15
7	除油粉	碳酸钠 31%、氢氧化钠 25%、界面活性剂 7%、偏硅酸钠 37%， 不含 N、P，20kg/箱	0.48	0.48

注：本次验收项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主要工艺流程:

本次验收项目产品主要为轴承零配件，项目实际建成后可达到年产40吨的生产能力。经现场勘查，本项目实际建成部分生产工艺与环评相比较未发生变化，具体工艺流程图及工艺描述如下：

(1) 轴承零配件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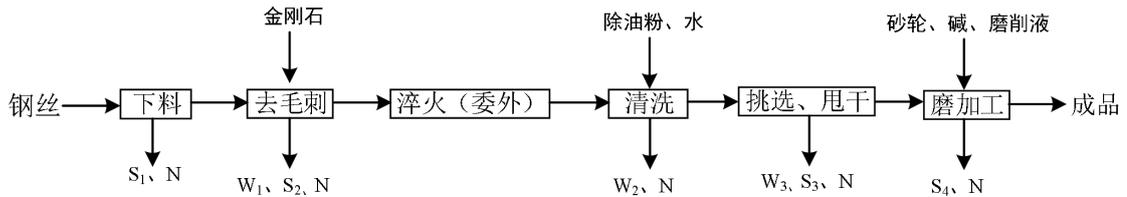


图 2-1 轴承零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说明:

下料：将外购的钢丝采用断料机进行切割断料，此工段会产生金属边角料 S₁、噪声 N。

去毛刺：下料后的钢丝放入搅桶中，添加金刚砂和适量的水，搅桶高速旋转时通过工件之间摩擦，去除工件表面的毛刺。此工段会产生去毛刺废水 W₁、污泥 S₂、噪声 N。

清洗：委外淬火后的工件放入洗桶，添加适量的水和除油粉进行清洗，洗去工件表面的油污、灰尘等。此工段会产生清洗废水 W₂、噪声 N。

挑选、甩干：清洗后的工件根据要求进行人工挑选，挑选完成后采用脱水机进行甩干，此工段会产生甩桶废水 W₃、不合格品 S₃、噪声 N。

磨加工、成品：甩干后的工件进行磨加工，先将砂轮装入磨床中，磨加工过程添加磨削液和碱，增加工件的防锈效果，磨加工后的产品利用打包机进行打包即为成品。此工段会产生磨削污泥 S₄、噪声 N₄。

总结：本次验收项目实际建设生产工艺流程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1)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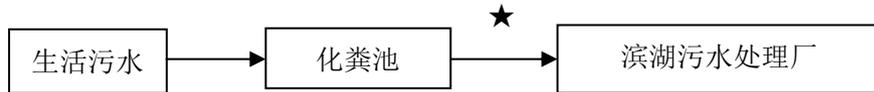


图3-1 污水接管及监测点位图

(2) 生产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的废水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2、噪声

本项目的生产设备均设置在车间内，主要噪声源为断料机、磨床、洗桶等运行及厂内其他公辅工程运行时产生的噪声。该公司通过采取隔声、减振等防治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治理措施见表3-3。

表 3-3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噪声源名称	所在位置	治理措施	
		环评/批复	实际建设
断料机	生产车间	隔声、减振	与环评一致
磨床			
洗桶			

4、固废

(1) 固废产生种类及处置去向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为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具体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 3-4:

表 3-4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环评预估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环评	实际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99 900-999-99	0.12	0.12	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	99 900-999-99	0.2	0.2		
	废包装袋	99 900-999-99	0.003	0.003		

危险 废物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002	0.002	委托有资质 单位合理处 置	委托常州大维 环境科技有限 公司处置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17	0.51		
	废水处理 污泥	HW08 900-210-08	5	8		委托江苏钦越 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处置
	废磨削液	HW09 900-006-09	0.2	1		
	磨削污泥	HW08 900-200-08	1	3		
	含油劳保 用品	HW49 900-041-49	0.01	0.01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	0.75	0.75	环卫清运	环卫清运

经对照，本次验收项目固废较环评发生变化有：

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GB39198-2020）完善一般固废代码的编写；环评中废液压油、废水处理污泥、废磨削液、磨削污泥的产生量估算偏少，实际产生量经与企业重新核实确定。

以上变动不会导致污染物种类及排放总量的增加，且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不属于重大变动。

（2）固废仓库设置

本项目在厂区西北角建 12m² 危险仓库一座，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

其建设与苏环办[2019]327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如下：

表 3-5 与苏环办[2019]327 号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相符性对照表

苏环办[2019]327 号要求	对照情况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1995）和危险废物识别标识设置规范设置标志	已按要求在相应位置设置标志牌
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和消防设施	已配备照明设施
设置气体导出口和气体净化装置	本项目危废包装严实，不易挥发有机废气
在出入口、设施内部、危险废物运输车辆通道等关键位置按照危废贮存设施视频监控布设要求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已设置视频监控并与中控联网

根据危废种类和特性进行分区、分类贮存，设置防雨、防风、防雷、防扬散、防渗漏装置及泄漏液体收集装置	本项目危废分类堆放，危废堆场单独设置于办公室西北角，建设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
对易燃易爆及排出有毒气体的危废进行预处理，稳定后贮存，否则按易燃、易爆危险品贮存	本项目无易燃易爆危废
贮存废弃剧毒化学品的，应按照公安机关要求落实治安防范措施	本项目无废弃剧毒化学品

本项目在生产车间内建 1 处 5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满足本项目一般固废暂存需要，其建设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表 3-6 其他环保设施调查情况一览表

调查内容	执行情况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该公司已做到基础防范，在车间、仓库等位置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在线监测装置	环评及批复未作规定
环保设施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项目目前实际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10%。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绿化、其他各项环保投资情况详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三同时”落实情况	项目工程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竣工、同时投入使用，能较好地履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以新带老”措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租用厂房为空厂房，未有生产活动，无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产生，因此本项目不涉及以新带老。
排气许可申领情况	已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完成排污登记变更，排污登记回执编号：91320412MA21H3RT18001Z。
排污口设置	本项目依托出租方共有污水排放口 1 个，雨水排放口 1 个，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置环保标识牌。
环境管理制度	该公司已制定相应的环保制度，并有专人管理，定期加强员工培训。

项目变动情况

表 3-8 本项目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对照一览表

项目	重大变动标准	对比分析	变动界定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与环评一致	/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生产、处置、储存能力与环评一致	/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不变，未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以上的	本项目不涉及	/
地点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危废库位置及面积发生变动，，其他均与环评一致。经现场勘查，危废库位置变动未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未新增敏感点，且实际面积可满足危废分类贮存，故不属于重大变动。	不属于重大变动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原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实际建设中原辅材料、产品品种、生产工艺等均与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动。	/
	运输物料、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运输物料、装卸、贮存方式均与环评一致	/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的	本项目生产废水回用处理措施与环评一致。	/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出租方排放口排放，与环评一致。	/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10%及以上的	本项目不产生废气排放，无排气筒	/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	/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均与环评一致	/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本项目已做到基础防范，在车间、仓库等配备一定数量的灭火器等应急物资。	/

经与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对照，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境保护措施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总结论

表 4-1 环评结论摘录

环境影响分析 (环评摘录)	废水	本项目厂区内实行“雨污分流”的原则。雨水直接排入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去毛刺废水、清洗废水和甩桶废水。去毛刺废水、清洗废水和甩桶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收集后接管进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入京杭运河。
	噪声	本项目厂界监测点昼间噪声均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经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废水处理污泥、废磨削液、废液压油、磨削污泥收集后暂存危废仓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合理处置；废含油劳保用品混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总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地方法规、产业政策和用地要求，选址合理，拟采取的环保措施合理可行，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因此，建设单位在重视环保工作，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对策、建议和要求的前提下，建设项目从环保角度来说可行的。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表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与实际落实情况对照表

环评批复	实际落实情况
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内给排水系统。本项目磨床冷却水循环使用，生产废水经厂区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接入污水管网至滨湖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已落实“雨污分流、清污分流”。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原项目污水总排口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处理后回用。 验收监测期间，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
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须采取有效减振、隔声等降噪措施并合理布局。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使得厂界噪声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p>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危险废物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设置，防止造成二次污染。</p>	<p>该公司已分类处理、处置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外售。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废水处理污泥、废磨削液、废液压油、磨削污泥、废含油劳保用品，其中废水处理污泥、磨削污泥、废磨削液委托江苏钦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袋、废液压油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劳保用品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危废仓库已按相关标准要求建设。</p>
<p>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p>	<p>本项目依托出租方设有 1 个污水排放口，1 个雨水排放口，各排污口均按规范设有环保标志牌。</p>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方法

本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分析及标准
污水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2、监测仪器

本验收项目使用监测仪器见表 5-2。

表 5-2 验收使用监测仪器一览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1	紫外分光光度计	L5	已检定
2	便携式 pH 计	PHBJ-260	已检定
3	万分之一天平	FA2204N	已检定
4	烘箱	GL-125B	已检定
5	气象五参数仪	YGY-QXM	已检定
6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已检定
7	声级校准器	AWA6022A	已检定
8	红外分光测油仪	OIL8-3 型	已检定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

室分析过程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并对质控数据分析，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量控制情况见表 5-3。

表 5-3 水质污染物检测质控结果表

检测因子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氨氮	总磷	总氮
样品数 (个)		8	24	8	8	8
现场平行	检查数 (个)	2	3	2	2	2
	检查率 (%)	25.0	12.5	25.0	25.0	25.0
	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0	100
实验室平行	检查数 (个)	/	2	2	2	2
	检查率 (%)	/	8.3	25.0	25.0	25.0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加标样	检查数 (个)	/	/	2	2	2
	检查率 (%)	/	/	25.0	25.0	25.0
	合格率 (%)	/	/	100	100	100
标样	检查数 (个)	/	2	2	2	2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全程序空白	检查数 (个)	/	2	2	2	2
	合格率 (%)	/	100	100	100	100

4、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了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示值相差小于 0.5dB。

噪声校准记录见表 5-5。

表 5-5 噪声声级计校准结果表

仪器名称及型号	编号	测量日期	测量前 dB(A)	测量后 dB(A)	校验判断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095	2022 年 3 月 29 日	93.8	93.8	有效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XS-A-096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A-046	2022 年 3 月 30 日	93.8	93.8	有效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XS-A-047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本验收项目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生活污水	接管口	pH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 总氮	4 次/天，监测 2 天
生产废水	回用水进、出口	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	4 次/天，监测 2 天

2、噪声监测

本验收项目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见表 6-3。

表 6-3 噪声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厂界	东、南、西、北边厂界外 1m	Leq(A)	昼间监测 1 次/天，监测 2 天
敏感点	长汀村委、长汀公寓楼	Leq(A)	昼间监测 1 次/天，监测 2 天
备注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均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工况要求，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见表 7-1。

表 7-1 监测期间运行工况一览表

监测日期	生产项目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运行负荷%
2022.3.29	轴承零配件	40 吨/年	0.013 吨/天	97
2022.3.30	轴承零配件	40 吨/年	0.013 吨/天	97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1) 生活废水

本项目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7-2

表 7-2 总接管口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单位：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或范围	标准限值
2022.3.29	总接管口	pH 值	7.3	7.4	7.2	7.3	7.2~7.4	6~9
		化学需氧量	118	120	116	118	118	500
		悬浮物	22	24	21	24	23	400
		总磷	0.89	0.88	0.90	0.86	0.88	8
		氨氮	6.00	5.88	5.86	5.19	5.73	45
		总氮	19.8	19.9	19.9	20.0	19.9	70
2022.3.30	总接管口	pH 值	7.3	7.4	7.3	7.3	7.3~7.4	6~9
		化学需氧量	118	118	120	123	120	500
		悬浮物	23	22	21	21	22	400
		总磷	0.83	0.84	0.84	0.82	0.83	8
		氨氮	5.98	5.97	5.95	5.92	5.96	45
		总氮	19.9	20.0	20.1	19.8	20.0	70
评价结果	接管口所排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总氮的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							
备注	pH 值无量纲							

(2) 生产废水

表 7-3 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 (单位: mg/L)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平均值或范围	标准限值
2022.3.29	回用水进口	化学需氧量	339	335	331	339	336	/
		悬浮物	202	204	204	198	202	/
		石油类	11.1	11.3	10.6	10.1	10.8	/
	回用水出口	化学需氧量	82	80	83	83	82	300
		悬浮物	22	20	21	20	21	30
		石油类	2.42	2.62	2.62	2.59	2.56	50
2022.3.30	回用水进口	化学需氧量	355	353	349	361	354	/
		悬浮物	206	204	201	202	203	/
		石油类	10.3	10.0	10.9	11.8	10.8	/
	回用水出口	化学需氧量	84	84	82	85	84	300
		悬浮物	22	22	23	23	22	30
		石油类	2.47	2.62	2.95	2.79	2.71	50
评价结果	生产废水回用出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05) 中标准。							
备注	/							

2、噪声

本项目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7-7。

表 7-7 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dB (A))				标准限值	
	2022.3.29		2022.3.30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东边界外 1 米	56.8	/	56.3	/	60	/
南边界外 1 米	56.4	/	56.9	/		
西边界外 1 米	57.0	/	56.1	/		
北边界外 1 米	56.5	/	57.5	/		
长汀村委	54	/	55	/		
长汀公寓楼	55	/	56	/		
噪声源	68.9	/	/	/	/	/

评价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敏感度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表 1 中 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
备注	/

3、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核查结果见表 7-9。

表 7-9 固废核查结果

类别	名称	危废类别及代码	实际产生量 t/a	防治措施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	99 900-999-99	0.12	外售相关单位综合利用
	不合格品	99 900-999-99	0.2	
	废包装袋	99 900-999-99	0.003	
危险废物	废包装袋	HW49 900-041-49	0.002	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0.51	
	废水处理污泥	HW08 900-210-08	8	委托江苏钦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废磨削液	HW09 900-006-09	1	
	磨削污泥	HW08 900-200-08	3	
		含油劳保用品	HW49 900-041-49	0.01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	0.75	环卫清运

4、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见表 7-10。

表 7-10 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表

污染物		环评及批复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是否符合
废水	接管量	96	90	符合
	化学需氧量	0.0384	0.0107	符合
	悬浮物	/	0.002	符合
	氨氮	0.0024	0.0005	符合
	总磷	0.0005	0.00007	符合

	总氮	/	0.0017	符合
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符合
备注	1.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依据环评及批复确定； 2.本项目实际总用水量约 383.6t/a，全年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90/a；			

由表 7-10 可知，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类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轴承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轴承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租用位于常州市力邦汽车电器有限公司 580 平方米现有厂房，拟投资 110 万元，购置断料机、搅桶、磨床、洗桶、脱水机、打包机、空压机等设备，建设年产轴承零配件 40 吨的项目。本项目于 2021 年 7 月 5 日取得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武经发管备[2021]110 号；项目代码：2107-320450-89-01-943408）；2021 年 9 月委托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40t 轴承零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审批意见（常武环审〔2021〕409 号）。

本项目于 2021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2 年 2 月竣工，2022 年 3 月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竣进行调试。目前，已建部分各类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2022 年 3 月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30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具体各验收结果如下：

1、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原则”，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依托出租方污水总排口接管至滨湖污水处理厂处理；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设备处理后回用。

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接管口污水中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的浓度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生产废水回用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浓度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中标准限值。

2、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外 1 米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标准；敏感度昼间噪声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3、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统一清运；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废为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废包装袋，统一收集外售。

危险废物主要为：废包装袋、废水处理污泥、废磨削液、废液压油、磨削污泥、废含油劳保用品，其中废水处理污泥、磨削污泥、废磨削液委托江苏钦越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包装袋、废液压油委托常州大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含油劳保用品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位于厂区西北角建设一座面积为 12m² 的危险仓库，满足本项目危废暂存需要。危废仓库门口已张贴标识牌，各危险废物分类分区贮存，液体危废均设置托盘，危废仓库地面、裙角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风、防雨、防晒、防腐及防渗等要求，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苏环办〔2019〕327 号）的相关要求。

4、总量控制指标

由表 7-7 可知，本项目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及污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总量核定要求。

5、风险防范措施落实情况核查

该公司实际已建立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制度，并明确了环境风险防控重点岗位的责任人和责任部门。

6、排污口设置及卫生防护距离核查

厂区依托出租方共有 1 个雨水排放口、1 个污水排放口，已按环评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

总结论：经现场勘查，该公司较好地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体系和环境管理制度。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吨轴承零配件生产项目已部分建成，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风险防范措施。验收监测期间，各类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生产负荷达到规定要求。项目所测的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均满足批复要求。

综上，本验收项目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申请整体验收。

（即年产40吨轴承零配件的生产能力）

一、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项目备案证；
- 附件 3 环评批复；
- 附件 4 租房协议；
- 附件 5 排水证；
- 附件 6 排污证；
- 附件 7 验收检测方案；
- 附件 8 危废处置协议；
- 附件 9 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 附件 10 本项目用水量证明；
- 附件 11 设备清单及原辅料使用情况一览表；
- 附件 12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报告；
- 附件 13 真实性承诺书及委托书；
- 附件 14 企业环保管理制度；
- 附件 15 废水处理设施设计方案；
- 附件 16 公示截图及平台填报截图。

二、附图

-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验收监测采样照片

表九.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年产40t轴承零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2107-320450-89-01-9434 08	建设地点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武进经济开发区长汀标准厂房A区1栋			
	行业类别	C3451滚动轴承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40t轴承零配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40t轴承零配件	环评单位	常州新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常武环审〔2021〕409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1年11月				调试日期	2022年2月	排污许可证 申领时间	2022年3月28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常州新河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常州新河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 许可证编号	91320412MA21H3RT18001Z			
	验收单位	常州新睿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新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 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1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	9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	10			
	废水治理（万元）	6	废气治理 （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4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 时	2400小时			
运营单位	常州拓安精密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412MA21H3RT18	验收时间	2022年3月29日-30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生活废水	生活污水接管量	/	/	/	/	/	90	96	/	/	/	/
化学需氧量		/	119	500	/	/	0.0107	0.0384	/	/	/	/	/
悬浮物		/	22.5	400	/	/	0.002	/	/	/	/	/	/
氨氮		/	5.845	45	/	/	0.0005	0.0024	/	/	/	/	/
总磷		/	0.855	8	/	/	0.00007	0.0005	/	/	/	/	/
总氮		/	19.95	70	/	/	0.0017	/	/	/	/	/	/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吨/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